



CTJC-D01-JS-YS601 (00)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CTJC-2025-1070

检测类别: 生活饮用水
项目名称: 内蒙古庆源供水有限责任公司生活饮用水检测
委托单位: 内蒙古庆源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城投检测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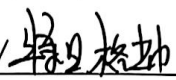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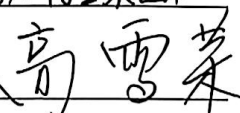
声明

- 1、本报告中检测数据、分析及结论的使用范围、有效时间
- 2、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它规定界定,超出使用范围或者有效时间时无效;
- 2、本报告中检测数据、分析及结论未经我单位许可不得转借、使用、抄录、备份;
- 3、本检测机构接受委托送检的点位,其检测数据、结果仅证明所送检测点位的符合性情况;
- 4、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内容;
- 5、报告的复印件、传真件等其他形式印发件经本机构批准后,需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资质认定章生效;
- 6、当报告中包含外来数据及结果时,以*予以标明。

承担单位	鄂尔多斯市城投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内蒙古庆源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地址:	
联系人:	云上珍	联系人:	郝旭
联系电话:	0477-8599836	联系电话:	15344002237

报告编写人: 梁姊丞  签字日期: 2025 年 04 月 28 日

审核人: 特日格勒  签字日期: 2025 年 04 月 28 日

签发人: 高雪荣  签发日期: 2025 年 4 月 28 日

一、项目概况

内蒙古庆源供水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5 年委托鄂尔多斯市城投检测有限公司开展生活饮用水检测，根据委托方要求，我公司立即开展此次检测工作。

二、样品信息

样品信息表

采样人员		高明、翟文表		采样日期	2025-04-15
交样人员		高明		接样人员	张牡丹
交接时间		2025-04-15		检测日期	2025-04-15/04-21
样品种类	点位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生活饮用水	2025-1070-S-01	泵房	总大肠菌群、大肠埃希氏菌、菌落总数、砷、镉、铬（六价）、铅、汞、氰化物、氟化物、硝酸盐（以 N 计）、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二氯乙酸、三氯乙酸、亚氯酸盐、氯酸盐、色度、浑浊度、臭和味、肉眼可见物、pH 值、铝、铁、锰、铜、锌、氯化物、硫酸盐、溶解性总固体、总硬度、高锰酸盐指数（以 O ₂ 计）、氨（以 N 计）、总 α 放射性、总 β 放射性、游离氯、二氧化氯，共 40 项。		检测 1 次

三、检测方法

检测方法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来源	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1	采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2 部分：水样的采集与保存》（GB/T5750. 2-2023）	/
2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 微生物指标》GB/T5750. 12-2023（5.1 多管发酵法）	/
3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微生物指标》GB/T 5750. 12-2023 （7.1 多管发酵法）	/
4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 微生物指标》GB/T5750. 12-2023（4.1 平皿计数法）	/
5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5750. 6-2023（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1.0 μg/L
6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5750. 6-2023（12.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5 μg/L

检测方法表 (续)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来源	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7	铬 (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5750.6-2023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0.004 mg/L
8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5750.6-2023 (14.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2.5 μg/L
9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0.1 μg/L
10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23 (7.1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0.002mg/L
11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0.1mg/L
12	硝酸盐 (以 N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5750.5-2023 (8.3 离子色谱法)	0.15mg/L
13	三卤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0.032 μg/L
14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7.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0.016 μg/L
15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6.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0.015 μg/L
1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5.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0.041 μg/L
17	二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5.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3.7 μg/L
18	三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6.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4.4 μg/L
19	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21.2 离子色谱法)	5.0 μg/L
20	色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5750.4-2023 (4.1 铂-钴标准比色法)	5 度
21	浑浊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5750.4-2023 (5.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0.5NTU
22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5750.4-2023 (6.1 嗅气和尝味法)	/
23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5750.4-2023 (7.1 直接观察法)	/

检测方法表 (续)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来源	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24	pH 值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5750.4-2023 (8.1 玻璃电极法)	/
25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5750.6-2023 (4.1 铬天青 S 分光光度法)	0.008mg/L
26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5750.6-2023 (5.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3mg/L
27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5750.6-2023 (6.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1mg/L
28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5750.6-2023 (7.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2mg/L
29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5750.6-2023 (8.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5mg/L
30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5750.5-2023 (5.2 离子色谱法)	0.15mg/L
31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5750.5-2023 (4.2 离子色谱法)	0.75mg/L
32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5750.4-2023 (11.1 称量法)	/
33	总硬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1.0mg/L
34	高锰酸盐指数 (以 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7 部分 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0.05mg/L
35	氨 (以 N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5750.5-2023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mg/L
36	总 α 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3 部分 放射性指标》 GB/T5750.13-2023 (4.1 低本底总 α 检测法)	0.02Bq/L
37	总 β 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3 部分 放射性指标》 GB/T5750.13-2023 (5.1 低本底总 β 检测法)	0.03Bq/L
38	游离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1 部分: 消毒剂指标》GB/T 5750.11-2023 (4.3 现场 N,N-二乙基对苯二胺 (DPD) 法)	0.02mg/L
39	二氧化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1 部分: 消毒剂指标》 GB/T5750.11-2023 (8.4 现场 N,N-二乙基对苯二胺 (DPD) 法)	0.02mg/L
40	亚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20.2 离子色谱法)	2.4 μg/L

四、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			泵房	标准限值	评价结果
样品编号			2025-1070-S-01-01		
点位状态、描述			清澈、无色、无味、液休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1	总大肠菌群	MPN/100 mL	未检出	不应检出	符合
2	大肠埃希氏菌	MPN/100 mL	未检出	不应检出	符合
3	菌落总数	CFU/mL	未检出	100	符合
4	砷	μg/L	2.9	10	符合
5	镉	μg/L	<0.5	5	符合
6	铬(六价)	mg/L	<0.004	0.05	符合
7	铅	μg/L	<2.5	10	符合
8	汞	μg/L	0.6	1	符合
9	氰化物	mg/L	<0.002	0.05	符合
10	氟化物	mg/L	0.8	1.0	符合
11	硝酸盐(以N计)	mg/L	2.38	10	符合
12	三氯甲烷	μg/L	<0.032	60	符合
13	一氯二溴甲烷	μg/L	1.13	100	符合
14	二氯一溴甲烷	μg/L	<0.015	60	符合
15	三溴甲烷	μg/L	4.36	100	符合
16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	0.055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符合
17	二氯乙酸	μg/L	<3.7	50	符合
18	三氯乙酸	μg/L	<4.4	100	符合
19	亚硝酸盐	μg/L	<2.4	700	符合
20	氯酸盐	μg/L	<5.0	700	符合
21	色度	度	5	15	符合
22	臭和味	/	无	无异臭、异味	符合
备注	1. 参考标准:《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 2. 消毒剂为二氧化氯和氯混合消毒剂发生器。				

检测结果表 (续)

检测点位			泵房	标准限值	评价结果
样品编号			2025-1070-S-01-01		
点位状态、描述			清澈、无色、无味、液体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23	浑浊度	NTU	0.7	1	符合
24	肉眼可见物	/	无	无	符合
25	pH 值	无量纲	7.69	$6.5 \leq \text{pH} \leq 8.5$	符合
26	铝	mg/L	<0.008	0.2	符合
27	铁	mg/L	<0.3	0.3	符合
28	锰	mg/L	<0.1	0.1	符合
29	铜	mg/L	<0.2	1.0	符合
30	锌	mg/L	<0.05	1.0	符合
31	氯化物	mg/L	49.1	250	符合
32	硫酸盐	mg/L	59.9	250	符合
33	溶解性总固体	mg/L	527	1000	符合
34	总硬度	mg/L	225	450	符合
35	高锰酸盐指数 (以 O_2 计)	mg/L	0.68	3	符合
36	氨(以 N 计)	mg/L	0.05	0.5	符合
37	总 α 放射性	Bq/L	0.07	0.5	符合
38	总 β 放射性	Bq/L	0.15	1	符合
39	游离氯	mg/L	0.14	出厂水和末梢水 限值 ≤ 2 ; 出厂水 余量 ≥ 0.3	/
40	二氧化氯	mg/L	0.26	出厂水和末梢水 限值 ≤ 0.8 ; 出厂 水余量 ≥ 0.1	符合
备注	1. 参考标准: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 2. 消毒剂为二氧化氯和氯混合消毒剂发生器。				

.....报告结束.....